

歷史建築公告表

一、名稱	帝國製糖廠臺中營業所暨附屬設施
種類	辦公廳舍
位置或地址	臺中市東區樂業路 30 號。
二、歷史建築及其所定著土地範圍之面積及地號	歷史建築本體為臺中市東區樂業路 30 號，面積為 993.64 平方公尺；其所定著土地為臺中市東區泉源段 10 地號，面積為 60,890.05 平方公尺。
三、登錄理由及其法令依據	符合歷史建築紀念建築登錄及廢止審查辦法第 2 條第 1 項第 2、3 款所列基準： (一)具建築史或技術史之價值者： 帝國製糖廠臺中營業所建築材料使用的多樣性以及構造細部的精美程度，為中部地區產業建築之佳構；其氣窗、天花、屋頂通風器之整體性熱氣循環設計思考，為日治時期建築氣候調適之實證，具有建築與設計史意義。其承重牆結構系統之牆體使用鋼筋混凝土材料，有別於該時期使用磚牆之作法，可見證純磚造建築演變至加強磚造、鋼筋混凝土構造之技術史發展過程。 (二)具地區性建造物類型之特色者： 帝國製糖廠臺中營業所所在位址歷經清領時期舊糖廊，日治時期改良糖廊、新式糖場之發展，及戰後臺灣糖業公司之經營等三個時期，見證了都市型糖廠與地方發展的競合關係，具臺中地區都市發展史之意義。此建築亦是臺灣日治時期糖業事務所建築類型少數留存的案例之一，為中部地區留存之孤例，具建築史上的稀少性價值